

标段编号： 2504-440303-04-01-76179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罗湖区东晓街道草埔东社区一期整治提升类城中村改造项

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31日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1.1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按营业执照填写)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1. 饶建平; 2.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童晶晶; 4. 庞炜。
主项资质	D244201780: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D344134410: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A144057599: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A244057596: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财务状况 (万元)		纳税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2022年	245.68		21597.01
	2023年	426.41		43970.58
	2024年	1052.43		93720.58
	合计:	1724.52		159288.17
近3年同类市政道路工程业绩表(上限5项)	1	项目名称: 八卦岭上林苑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施工总承包及配套道路工程(施工) 合同金额: 271.14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5年5月30日 履约评价: 无		
	2	项目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红龙街项目 合同金额: 154.20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5年3月11日 履约评价: 无		

	3	项目名称：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 合同金额：173.45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2 月 11 日 履约评价：无
	4	项目名称：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项目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合同金额：754.84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 履约评价：无
	5	项目名称：广州民营科技园核心区路网工程（一期）民科中路、民科东路等道路工程 合同金额：617.70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 履约评价：无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资历	姓名：廖琨 年龄：37 岁 工作年限：12 年 学历：本科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职称：中级工程师 6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3 年同类市政道路工程业绩（上限 3 项）	项目名称：下滘镇下滘村综合市场 合同金额：729.24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1 月 5 日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2024 年 6 月-2025 年 1 月
		项目名称：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 合同金额：224.67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6 年 2 月 28 日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获奖情况表 （上限 5 项）	1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项目名称：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授奖机构：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项目名称：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获奖时间：2024 年 12 月 授奖机构：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3	奖项名称：深圳市金鹏奖 项目名称：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获奖时间：2024年5月 授奖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4	奖项名称：深圳市金鹏奖 项目名称：智美 ParkA1、A2、A3 栋室内装修施工总承包智美 ParkA1、A2、A3 获奖时间：2023年5月 授奖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5	奖项名称：深圳市金鹏奖 项目名称：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获奖时间：2022年5月 授奖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共计 11 人，其中： 1. 拟投入的团队人员是否都提供 6 个月社保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0 人无社保证明 2. 注册建造师 1 人，注册造价师 1 人（投标人按执业资格证书类别统计） 3. 高级职称 3 人、中级职称 2 人	

1.2 营业执照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QR Code
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 豪威科技大厦30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28日
<p>重要提示</p> <p>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p> <p>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p> <p>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p>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9933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许可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饶建平：出资额3400（万元），出资比例68%
庞炜：出资额100（万元），出资比例2%
甘爱华：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10%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1000（万元），出资比例20%

变更后股东信息： 甘爱华：出资额1080（万元），出资比例10%
饶建平：出资额7344（万元），出资比例68%
庞炜：出资额216（万元），出资比例2%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2160（万元），出资比例2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5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08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1.3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01780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0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11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34410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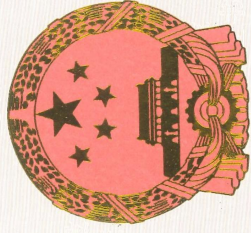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02日





工 程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44057599

有效期: 至2029年0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证机关: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年05月12日
No.AZ 0116966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57596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有效期: 至2027年03月2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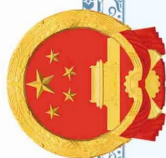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15日

1.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336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6年02月04日 至 2029年02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2月04日

1.5 注册资金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108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 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 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 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 产品设计; 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 消防器材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软件开发; 工程管理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消防技术服务;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 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 建筑劳务分包;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特种设备设计;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 核准日期: 2025年08月21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注册号:	44030110811962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	1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10-1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8-14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 (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常德分公司(开业 (存续)),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注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注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青白江分公司(开业 (存续)),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开业 (存续)),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开业 (存续)),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注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注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注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开业 (存续)),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 (存续))
备注:	

1.6 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6891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12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745.45	0
3	企业所得税	-119,869.51	0
4	印花税	34,665.5	0
5	教育费附加	39,748.04	0
6	增值税	2,294,401.43	0
7	房产税	25,283.3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6,498.68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906.83	0
10	车辆购置税	30,433.63	0
	合计	2,456,866.48	0
	其中,自缴税款	2,357,712.9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316,133.56元,2022年2,140,732.9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19,869.51元(壹拾壹万玖仟捌佰陆拾玖圆伍角壹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65107908713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99079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6.25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793.27	0
3	企业所得税	94,396.96	0
4	印花税	69,279.34	0
5	车船税	660	0
6	教育费附加	83,482.81	0
7	增值税	3,683,972.06	0
8	房产税	50,566.61	0
9	地方教育附加	55,655.2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1,253.98	0
	合计	4,264,166.48	0
	其中,自缴税款	4,093,774.4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227,426.39元,2023年4,036,740.0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608,867.18元(陆拾万捌仟捌佰陆拾柒圆壹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2203603043549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85716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1.6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2,520.53	0
3	企业所得税	-199,424.07	0
4	印花税	338,659.92	0
5	车船税	660	0
6	教育费附加	275,365.94	0
7	增值税	9,178,864.7	0
8	房产税	67,422.15	0
9	地方教育附加	183,577.31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6,588.19	0
	合计	10,524,376.33	0
	其中,自缴税款	10,028,844.8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70,168.69元,2024年10,454,207.64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935,404.43元(玖拾叁万伍仟肆佰零肆圆肆角叁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1175335795335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6〕2055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在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1.6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1,798.11	0
3	企业所得税	1,178,966.22	0
4	印花税	558,692.57	0
5	教育费附加	438,409.69	0
6	增值税	14,613,656.08	0
7	房产税	67,422.15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92,273.13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9,635.73	0
	合计	18,220,995.34	0
	其中,自缴税款	17,440,676.7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116,841.8元,2024年736,326.88元,2025年17,367,826.6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66,870.56元(贰拾陆万陆仟捌佰柒拾圆伍角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6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601041830319705



2. 投标人同类业绩及履约评价情况

2.1 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履约 评价	其 他
1	八卦岭上林苑城市更新单元 项目施工总承包及配套道路 工程（施工）	/m ²	271.14	2025 年 5 月 30 日	无	
2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 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 治工程-红龙街项目	/m ²	154.20	2025 年 3 月 11 日	无	
3	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 地 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梨香路 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 市政道路工程	/m ²	173.45	2025 年 2 月 11 日	无	
4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 期项目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m ²	754.84	2025 年 9 月 16 日	无	
5	广州民营科技园核心区路网 工程（一期）民科中路、民 科东路等道路工程	/m ²	617.70	2026 年 10 月 30 日	无	

证明材料：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相关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竣工验收报告等；

（2）上述材料应体现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地点、项目内容、建设规模（建筑面积或总体投资额等）、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信息；当前述证明文件的关键页不能体现上述时，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

（3）认证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

注：1、相关证明资料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2.2 八卦岭上林苑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施工总承包及配套道路工程（施工）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24-HN-FB-BGL-026

市政工程分包合同



工 程 名 称： 八卦岭上林苑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施工总承包及配套道路工程（施工）

发包方（甲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已对 八卦岭上林苑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施工总承包及配套道路工程（施工） 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并认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八卦岭上林苑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施工总承包及配套道路工程（施工）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路和八卦二路交叉口东北侧

1.3 承包范围：

本工程范围内的市政工程专业分包（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调整乙方工程承包范围及施工内容，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受，调整后的乙方承包范围仍按本合同约定方式计量计价。

1.4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5 工作内容：

八卦岭上林苑城市更新单元项目配套道路工程：（1）现状道路拆除工程：路面拆除沥青机动车道、人行道砖及基层拆除、绿化拆除、砼地坪拆除、立缘石拆除、平缘石拆除、路灯拆除、围墙及围栏拆除、小型标志牌拆除等；（2）新建道路工程：道路、交通、结构、给排水、电力、照明、通信、绿化、海绵城市、交通疏解等工程。建设内容包含道路、交通、给排水、电力、景观工程等。配套

道路其包括八卦七街规划为城市支路，呈南北走向，项目起点南起八卦二路，终点接北接八卦五路，规划线路全长 174m，红线宽度 13m，设计速度 20km/h，本次仅对上林苑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段进行建设，长度约 126.5m；八卦二路规划为城市次干路，呈东西走向，项目起点西起八卦路，终点东接八卦七街，规划线路全长 1000m，红线宽度 25m，设计速度 40km/h，本次对靠近上林苑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段非机动车道进行改造，长度约 57m，以及合同约定的现场设计变更中涉及道路工程的施工内容，工完料清、工完场清，达到验收标准。

第二条 乙方资质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第三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形式（固定总价/固定综合单价/定额（或清单）计价下浮费率）。

暂定合同价款（含增值税）：2711437.72 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壹万壹仟肆佰叁拾柒元柒角贰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2487557.54 元

增值税税金为：223880.18 元，税率为：9%

含税人工费为：587224.46 元

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

第四条 合同工期

4.1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25 日开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4.2 计划完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完工（指乙方完成分包范围内工程并经三方（建设单位、工程师、甲方）验收合格的日期）；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56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4.4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

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第五条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5.1 质量标准：合格，质量奖项：___/。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和当地地方标准，如果当地地方规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按当地地方规定标准；如果其中规定的标准低于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同时满足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总包合同中相关质量验收标准的要求。

5.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要求，创优要求为：___/。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 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

5.3 本工程要求获得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承诺书等合同附件；
-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有）；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甲方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9) 甲方现场管理制度及要求
- (10) 乙方的投标文件（价格除外）。

6.1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6.3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约定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同上述排列次序，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第七条 合同签署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 7.2 种方式签订：

7.1 本合同采用双方签字并盖章，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签约平台（网址：<http://dzqy.csceclb.net>）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第八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履行完毕之日起终止。

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12月18日 合同订立地点： 北京市



2024年12月18日

#签署日期#

甲方：(盖章)

#甲方盖章处#

地址：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王岩伟

#甲方签约人#

电话：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王文俊

电话：

2.3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红龙街项目



DQ-GC-HT-25-01-042

正本

合同编号: 2024S435SG027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市政小型平台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红龙街项目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红龙街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承包人由发包人通过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小型建设工程交易及履约评价管理系统公开招标方式产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红龙街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概算 21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7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7 万元,预备费 10 万元。

(深南发改批(2024)41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起现状南头红花路,北至状深南大道,全长约 245 米,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红线宽约 10 米,设计车速 20 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安装工程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安装工程等。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245 米 宽: 10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其他工程

交通工程、安装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1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3月1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0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肆万贰仟零陆拾叁元叁角捌分(¥1542063.7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陆万陆仟柒佰捌拾柒元肆角陆分(¥166787.4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柒万柒仟陆佰玖拾柒元叁角叁分(¥77697.33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7.56%。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重定价+不可竞争费)]*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2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二、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12月11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366号爱心大厦13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伍 份, 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 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 合同副本份数: 叁 份, 发包人保存 壹 份, 承包人保存 壹 份, 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壹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项目合同综合单价以南山区造价站审定的为准, 工程量按实计算(必须经甲方和监理单位签字确认),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且不得超过399.8万元。

双方确认, 如因新政策规定导致本合同最终结算审核单位发生调整, 应当按照最新政策规定执行。若最终存在发包人超付情况的, 承包人应自收到发包人通知送达之日起【30】日内(特殊情况时, 双方协商返还时间)一次性退还发包人超付的款项, 否则承包人应以未退金额为基数,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直至全部还清, 并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本工程配备各管理机构和人员, 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王军涛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一级	粤1442010201016243	市政公用工程
技术负责人	王伟	中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2442013201405822	市政公用工程
安全员	王文俊	中级工程师	安全员C证	/	粤建安C3(2017)0012731	/
施工员	饶志云	/	施工员证	/	0442210200007000055	/
质量员	陈丹妮	/	质量员证	/	0442210700007000036	/
材料员	雷休桥	/	材料员证	/	0442111100007000011	/
资料员	陈雪梅	/	资料员证	/	0442211400007000130	/

八、相关约定

砂石资源处置按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转发自然资源函(2023)492号号文件加强工程建设项目施工产生的砂石资源综合利用管理的通知(深规规划资源(2023)826号)及南山区政府相关规定执行。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本页为《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红龙街项目施工合同》的盖章页)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事务署

承包人: 深圳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5634798694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366号爱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

区科技南八路2号

区科技南八路2号

心大厦14F

区科技南八路2号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杨利君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委托代理人: 林泽鑫

委托代理人: 饶志超

电话: 13530934394

电话: 13632969614

传真: /

传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dechin@deqinzs.com

5

2.4 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HN-YYDS-ZY-029

合同编号：HN-YYDS-ZY-029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

（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
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 地块）施工总承包
工程

建设工程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和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1. 资质证书号码：D244201780
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8-12-04
5.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6. 联系人及电话：饶建平 13058012489
7. 分包商身份识别：一般纳税人（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其他）

8. 专业分包人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04500001564

9. 专业分包法定代表人饶建平（身份证号：362202197502025339）作为收款经办人，同承包人相关人员沟通洽商付款具体事宜。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 1.1 总包工程名称：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 1.2 分包工程名称：深业泰富银盈大厦（03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
- 1.3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和梨香路交汇处东北侧
- 1.4 分包范围：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
- 1.5 总包工程适用计税方式一般计税方式（简易征收方式、一般计税方式）
- 1.6 分包方式：综合单价包干，同时包工、包料（除约定甲供材外）、包机械、场

内材料运转、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材料复试、成品保护及维修、完工清理、包赶工费、加班费、安全及劳保用品、随手工具、机具等各类费用，包检验、包实验、包验收通过直至满足甲方要求，包各类手续费及税费，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增值税计入分包合同总价并单独列项。

1.7 分包合同价（暂定）：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叁万肆仟伍佰贰拾肆元玖角肆分（小写：1734524.94元）；其中人工费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肆仟陆佰玖拾陆元柒角叁分（¥604696.73元）；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柒万玖仟伍佰陆拾伍元叁角陆分（¥79565.36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叁仟贰佰壹拾柒元陆角陆分（¥143217.66元）。

1.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 1.8.1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 1.8.2 中标通知书；（备注：如有时）
- 1.8.3 甲方的招标文件及答疑；（备注：如有时）
- 1.8.4 双方的议价记录
- 1.8.5 乙方的投标函及报价书；（备注：如有时）
- 1.8.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及有关技术文件；
- 1.8.7 施工图纸。

本合同施工过程中甲方与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签字手续齐全的书面协议或文件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二条 施工依据、材料名称及主要施工工艺

2.1 施工依据：本工程施工蓝图、甲方的工程指令，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2.2 甲方对图纸的保密要求：只能用于本工程；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透露图纸内容。

2.3 工程材料：见 7.1 乙方采购材料表

2.4 主要施工工艺：完成甲方要求范围的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并确保通过工程验收合格。

第三条 工程工期

3.1 开工时间：（暂定）2024年10月25日，

3.2 竣工时间：（暂定）2025年2月11日。

具体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工期，乙方

对此无异议。

3.3 本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10 天。

3.4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则工期顺延：

3.4.1 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

3.4.2 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连续七天以上），且甲方书面认可；

3.4.3 甲方书面认可的其它原因。

3.5 因上述原因发生工期延误，乙方须在造成工期延误事件发生后七日内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并附上相应的证据资料，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按甲方批准时间顺延阶段工期或总工期，但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或费用的调整。如乙方逾期未向甲方提出报告，工期不予顺延。

第四条 工程质量要求

4.1 工程质量目标：必须达到合格，并符合国家、行业及深圳（工程所在地）强制性技术标准和要求，同时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签订《工程质量管理协议》（附件一）。

4.2 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及规范要求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工期进度、文明施工、协调配合等方面达到甲方要求，本分包合同签订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人民币 52035.75 元（大写：伍万贰仟零叁拾伍元柒角伍分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额的 3%）。本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后七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确认无误并按本合同文件有关规定执行后无息退还，若乙方不按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甲方不予办理工程结算，不予支付工程款，若乙方出现违约或欠付农民工工资的事实，甲方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若金额不足以抵扣，则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

（备注：履约保证金：已合作的专业分包单位可按欠款抵，未合作过的专业分包单位按合同价的 3-5%收取，专业分包合同履约金上限为 30 万。可在前三次过程工程款支付中抵扣）

4.3 乙方应认真按照甲方安排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建立内部“三检制”为甲方验收积极创造条件，对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及时整改。

第五条 结算方式

5.1 合同工作内容：

甲方指定范围内的梨香路及浦诚路（深业泰富广场段）市政道路工程的施工，详见合同工程量清单。采用综合单价包干，乙方须综合考虑工期因素，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合同综合单价。单价均已包括本承包工程自施工准备直至满足设计和验收要求的全部工

40	标志牌	159.6	168	21	8.4	42	21	420	
41	标志牌	1444	1520	190	76	380	190	3800	
42	标杆	513	540	67.5	27	135	67.5	1350	
43	标线	45.6	48	6	2.4	12	6	120	
	照明工程								
44	常规照明灯	3800	4000	500	200	1000	500	10000	

合同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该固定综合单价视为乙方充分踏勘施工现场所确认价格，任何情况下不作调整。包干内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不含增值税）、赶工费、加班费、安全文明施工、安全及劳保用品、随手工具、机具及各类费用等。业主未认可的变更、签证、索赔费用，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任何签证、索赔。

内部签证执行甲方内部签证管理制度，具体格式见附件二。

5.4 结算金额：

结算金额 = 工程量 × 合同单价 - 应扣款项 + 增值税金额

税金及相关的税费，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款前乙方须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协助甲方办理抵税事宜。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填写错误、不合法或涉嫌虚开，造成甲方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

5.5 结算办理程序：

5.5.1 月度预结算

每月 10~15 日办理上月 15 日至本月 14 日的月度结算，月度结算作为支付工程进度款及完工结算的主要依据。由甲方项目现场工程师负责办理《分包单位履约验收单》，并交相关岗位人员评定，每月 10 日前交项目商务管理部办理月度预结算。

月度预结算流程：甲方项目现场工程师办理《分包单位履约验收单》→甲方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和协调配合等方面进行评定后→甲方项目商务管理部按规定审核→甲方项目经理审定签字→甲方分公司终审。

5.5.2 完工结算

工程完工后 7 日内乙方必须将完整的完工结算书（包括与此有关的所有结算资料）一次性交甲方项目部审核，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甲方对乙方结算的审核，甲方项目部应在收到乙方结算书 14 日内审核完毕，经甲方项目经理确认后报甲方分公司终审。

若乙方不按上述约定期限提交完工结算书（包括与此有关的所有结算资料）或不予

配合甲方对其结算进行审核的，甲方向乙方发出书面催促通知，自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14日内，乙方仍不提交或不予配合的，则以甲方单方审核的结算为乙方审核的结算为乙方最终之完工结算。

完工结算流程：乙方预算人员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办理《分包单位履约验收单》，再根据本合同的相关规定、编制工程完工结算书，与验收单一起递交甲方项目部审核→甲方人员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和协调配合等方面进行评定后→甲方项目商务管理部按规定审核→甲方项目经理审定签字→甲方分公司终审。

完工结算过程中，甲方任何人员的签字都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直到甲方分公司负责人签字才能作为完工结算的依据。

第六条 付款方式

6.1 工程款支付需同时满足“支付条件”，在30个工作日之内，按每月甲方审核确认的预结算金额的70%支付；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并办理完结算后60个工作日之内付款至结算价款的97%，甲方预留分包工程最终结算价款的3%（防水工程预留最终结算价款的10%）作为工程保修金。保修期满后，若无质量扣款事项且乙方尽到保修义务的，甲方一次性无息付清工程尾款。

6.2 支付条件：

(1) 乙方无拖欠工人工资情形，出具农民工工资支付表，经承包人审核确认，承包人代发工资的，完成农民工工资代发审批流程；

(2) 乙方申请支付工程款依据的工程结算书已经由甲方最终有效确认，付款期限已经届满；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供了足额的建筑业增值税专用发票，且甲方已完成发票认证；在对已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进行阶段汇总和复核中发现错误、遗漏或重复的，甲方有权予以修正，并在下期进度付款中支付或扣除。

（备注：工程预付款视项目及分公司的具体情况自行考虑）

6.3 为了保证本合同各项履约指标的有效实现，在适当的时候，甲方保留下述权利：乙方收取工程款时，必须每月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农民工工资由承包人代为支付的，分包人应出具代发农民工工资委托书（附件八），完成农民工工资代发审批流程后，农民工工资由承包人直接支付至农民工个人银行账户，在进度款中予以等额扣除，每期的农民工工资支付表中的工资总额不能高于该期应付分包款总额，优先保证农民工工资发放，未支付当月农民工工资前，不得支付分包方当期其他工程款。其余款支付至乙方指定的法人帐户上。

6.4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30日内，向甲方提供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加盖与本合同中乙方名称一致的发票专用章（如税务部门要求合同、发票等备

案登记的，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并办理相关手续）。

6.5 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于发票开具之日起 30 天内提供给甲方，如乙方未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合规、不及时、无法认证，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甲方付款逾期，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利息、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6.6 若甲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联和抵扣联，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 3 个工作日内必须向甲方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其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以作为甲方增值税进项税额的抵扣凭证。

6.7 甲方将仅向乙方本单位名下银行账户支付工程款，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委托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人代为收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6.8 当乙方收款银行账号发生变动时，应以函件的形式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若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书面通知之前已按原账号支付工程款，则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9 甲方有权选择货币以外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商业汇票、实物抵债等）向乙方付款，乙方应自行承担票据贴现、承兑、实物权利取得等产生的一切相关利息、费用等。

第七条 材料供应

7.1 乙方采购材料表

乙方采购主要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	型号	厚度	品牌	生产厂家	备注
1	本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						

7.2 乙方自购材料的采购

乙方必须按照《乙方采购主要材料一览表》的约定采购材料，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质量负责。

7.3 乙方材料的验收、管理

乙方采购的材料与设计或《乙方采购主要材料一览表》的约定不符时，乙方应按甲

方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乙方采购的材料，由甲方负责检验或试验，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不合格的不得使用。使用不合格或劣质产品导致的质量/安全事故，除由乙方承担事故造成的全部损失外，甲方对乙方另处以2~10万元罚款，并直接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不足时由乙方另付。

由乙方承包购买的材料，乙方必须采购合格的材料，收集材料生产厂家的生产许可证、国家免检证、准用证，并提供工程所在地省/市建设主管部门批准的有效材质证明和产品合格证，并报甲方备案；

乙方采购材料的装、卸、运输、保管、检验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运入施工场地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包括备品备件、安装工具与资料，必须专用于分包工程。未经甲方批准，乙方不得运出施工场地或挪作他用。

乙方应与供应商每月结算一次，如果乙方延期支付材料款，则每延期一天按应付款的0.5%向甲方支付滞纳金，如延期超过两个月，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材料款并支付给供应商。

因乙方原因，导致材料材质的确认工作受到影响，应当立即整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确认材料价值2倍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机械设备供应

8.1 分包工程所需的机械设备均由乙方自备，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8.2 乙方提供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施工组织设计和（或）分包工程质量要求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乙方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甲、乙双方职责

9.1 甲方职责：

9.1.1 甲方驻现场代表姓名：陈铁军

甲方驻现场代表权限：负责履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负责现场协调乙方施工，并为乙方施工提供方便，但有关本工程合同的签订、变更、解除、进行贷款、融资、提供担保、保函、信用证、开立银行账户等和经济相关的各事项需甲方事先另行书面授权；

9.1.2 负责施工前对乙方进行书面技术交底和安全环境教育交底，向乙方明确施工技术、质量、安全、环境、节约、工期、文明施工、成品、半成品保护等要求。并进行

监督、检查和作好记录；

9.1.3 甲方需要变更施工设计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工程指令要求；

9.1.4 甲方配合乙方解决与本工程其它施工单位的协调事宜；

9.1.5 甲方为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电、现有垂直运输、运输道路和存放施工材料、设备的场地；

9.1.6 甲方负责组织有关人员共同审定施工组织设计、质量验收，确保专人协助与乙方处理施工过程中的问题；

9.1.7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施工进度及施工质量，如乙方的施工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不能达到业主和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少付或缓付乙方的施工进度款，直到乙方达到约定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9.1.8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资支付进行监督，督促其依法支付农民工工资；

9.2 乙方职责：

9.2.1 乙方代表

乙方驻施工现场代表姓名：王伟 身份证号：220104198201280618。

乙方驻施工现场代表权限：乙方代表负责履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项目经理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若经发现，甲方可立即要求乙方更换，且乙方需承担5万元/次的违约金，甲方可在支付当期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乙方代表易人应提前7天书面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责的责任和承诺。

若甲方不同意乙方现场代表易人，乙方坚持易人，则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合同期内，乙方驻现场代表必须有超过85%的工作日在施工现场负责组织、管理乙方的施工人员。

9.2.2 乙方必须保持施工现场整洁，遵守深圳市人民政府和有关管理部门及甲方公司对施工现场质量、安全、工期、成本和文明施工等有关规定，并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费用和罚款；

9.2.3 乙方必须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备注：分包合同有约定时)、施工、竣工和保修。乙方在审阅分包合同和(或)总包合同时或在分包合同的施工中，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甲方；合同约定的设计(深化设计)内容必须由甲方项目技术部门审核确认。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分包工程的施工图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要相应的设计资质的，乙方应在其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允许的范围内，在甲方提供图纸的基础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进行深化设计。如乙方不具备相应的设计资质，应由乙方委托具有相应

2.5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项目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合同编号：cscec-ht2-2025042702019



中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项目

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承包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寺右万科中心

签约时间：2025年4月27日

(2023 版合同 FBHT-HN-ZY-0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总承包人（下称“承包人”）、分承包人（下称“分包人”）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人信息

1.1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是 是否免交履约保证金：否

1.2 资质证书编号：D244201780

资质类别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4年05月08日至2028年12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33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年03月03日至2026年03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二期项目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中心区北部

2.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及设计图中规定的赤岭路及赤石路的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电力通信工程、交通信号工程、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工作内容。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包施工措施、工完场清、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

2.3.1 包括承包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3.2 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接受调整，并承诺不向承包人主张任何费用；

2.3.3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理由拒绝或达不到承包人进度要求的，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其它分包的单价或总价若高于该分包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除高出部分由该分包人承担外，该分包人还需承担该部分费用总额20%违约金及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和损失，以上费用和损失直接从该分包人结算款、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3.1 承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总价包干合同 其他单价形式：_____

3.2 合同价款：

本分包工程合同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肆万捌仟肆佰伍拾陆元伍角贰分（RMB7548456.52）。

（其中，不含税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贰万伍仟壹佰捌拾玖元肆角柒分（RMB6925189.47）；

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叁仟贰佰陆拾柒元伍分（RMB623267.05）；

不含税安全生产费用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陆仟肆佰伍拾叁元柒角（RMB226453.70）。

本合同协议书第四条结算方式为总价合同的，则本条所述合同价款非暂定价。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4.1 本合同采取以下勾选项作为结算方式：

4.1A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4.1.1A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综合单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其中包含3%的安全生产费用。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垃圾清运（运放至指定堆放点）、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防雷接地措施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参考标准，工程措施费具体包含内容由项目在执行中确定，可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也可在清单中单列，单列时应对工程措施费作说明）

4.1.2A综合单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按合同要求所指示工程部分）、定样配合费、成品保护费、场地清理费、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量、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因市场及政策因素引起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价格变动风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疫增加费、高空作业费、超高增加费、狭小密闭空间增加费、特殊工艺增加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含四性检测）、试验费、科研试制费、新工艺新技术攻关费、样板费（异地样板除外，异地样板费在清单中单列）、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发标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及费用等。（参考标准，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增加或删除）

4.1.3A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综合单价不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增值税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时,按不含税价不变的原则,需支付的含税金额按不含税价与调整后的税率确定。

4.1.4A施工水电费:

自行分包: 合同价款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甲指分包: 合同价款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4.1.5A综合单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4.1.6A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见合同协议书附件,若清单计价表中单项的实际结算工程量超过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工程量,超出部分工程量 \leq 清单工程量的 5%,则按原清单单价执行;若超出部分工程量 $>$ 清单工程量的 5%,则承包人有权对超出部分工程量的综合单价依据市场进行重新认价。

4.1B 总价合同

4.1.1B 结算方式: 本分包工程采取按总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基于**招标图纸、合约界面、招标过程答疑澄清文件总价包干**,其中包含 *%的安全生产费用。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和高温/冬季施工增加费、成品保护和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参考标准,工程措施费具体包含内容由项目在执行中确定,可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也可在清单中单列,单列时应对工程措施费作说明)

4.1.2B 总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按合同要求所指示工程部分)、定样配合费、成品保护费、场地清理费、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因市场及政策因素引起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价格变动风险、冬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疫增加费、高空作业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试验费、科研试制费、新工艺新技术攻关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及费用等。(参考标准,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增加或删减)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价款不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任何计算承包金额(如算术上或数量上)的错误所导致的风险均由分包人承担并视为已被双方接受。增值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

发生变化时，相应进行调整。

4.1.3B 合同总价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4.1.4B 合同总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4.1.5B 分包人按合同图纸、设计要求及技术规范进行图纸深化设计，深化设计的规格及标准必须遵守或高于原合同图纸设计标准，未经承包人及本项目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变更原有设计，且二次深化设计方案必须经承包人、原设计人及本项目发包人共同确认后方可实施。依据深化图纸所施工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一切因深化设计所进行的调整，包括尺寸、大小、施工工艺变更等均不作为调价或补偿依据，分包人不得以此提出索赔。承包人根据实际施工需要，如满足项目工程质量、可靠性或改善可施工性等原因调整修改由分包人负责完成的设计文件（含分包人的图纸）的情况下，不属于工程变更，分包人须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费用，合同价款不会因此作出调整。

4.1.6B 分包人根据承包人所发招标图纸和招标文件要求填报的工程量清单经承包人审核确定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内容。承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仅供分包人投标报价时参考，分包人填报的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包括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的项目说明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作任何调整。

4.1.7B 分包人可在投标时内向承包人提交工程量清单偏差表，经双方核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承包人与分包人共同确认的工程量乘以分包人填报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即为本合同固定总价。如分包人在投标时未提出工程量清单有偏差，视为分包人完全认可承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内所有的工程内容和招标工程量清单，即本合同价款为承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乘以分包人填报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的合价，以后施工过程中和工程结算中均不再做任何调整。分包人未填报单价的项目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4.1C 其他单价形式：_____

4.1.1C 结算方式：_____

4.1.2C 合同内容：_____

4.2 接口界面划分

序号	接口内容	实施单位	备注
1	配建的市政道路临近电缆接驳口接驳外线的一切工作	高低压配电单位	
2	市政道路电缆敷设	市政道路及配套单位	
3			
4			



5			
---	--	--	--

备注：行数不够时可自行增加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承包人下发的工程指令等为依据计算工程量，因分包人原因造成的超范围施工或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算。计量规则按本分包合同的补充条款约定执行，补充条款未约定的计量规则依据下方计量规范执行：（根据需要自行勾选）

- 《房屋建设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0854-2013）；
- 《仿古建筑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5-2013）；
- 《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 《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8-2013）；
- 《矿山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9-2013）；
- 《构筑物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60-2013）；
-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61-2013）；
- 《爆破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62-2013）。

五、工期

5.1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分包人不得以计划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存在差异为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主张；

5.2 完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完工；

5.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40 日历天。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中考、高考、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并考虑连续 8 小时以内的停水或停电、政府惯例性重大会议、政府有关部门日常检查、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人工与材料市场变化、恶劣天气（除政府有明文规定必须予以停工的除外）、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

5.4 设计变更对工期的影响，由承包人、分包人共同确认后执行。

5.5 若因为分包人自身问题导致工期滞后，分包人应配合承包人的进度要求，自行考虑赶工的措施，分包人须在报价中考虑，承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六、工程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6.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分包工程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且满足 / 奖的评选要求。

6.2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零火灾、零坍塌、零重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且满足 / 奖的评选要求。

七、施工方案要求



7.1 分包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或进场之日起3日内（以在先日期为准）编制专业分包工程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

7.2 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概况、编制依据、施工计划、施工工艺技术、施工安全保证措施、施工管理及作业人员配备和分工、验收要求、应急处置措施、计算书及相关施工图纸。

7.3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制依据、工程概况、施工总体部署、施工方案编制审批及论证计划、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资源配置计划、施工现场平面布置、重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与相关专业的配合施工方案及主要保证措施（进度、质量、安全、环境、绿色施工等）基本内容。

八、承诺

8.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8.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及安全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及安全的连带责任。

8.4 分包人承诺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每月向承包人提交加盖分包人公章的工资发放表单。

8.5 分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在本合同中约定的相关报价均是公平、合理的价格，不存在任何针对不同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采取的不平衡报价。

8.6 分包人承诺，根据承包人要求积极配合应用信息化平台办理各项业务，并对业务操作和数据确认承担自身责任，如分包人不配合使用信息化平台，视为分包人放弃相关权利。

8.7 分包人承诺在现场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对其他单位所施工的成品进行破坏、污染，若因分包人原因发生污染，分包人需立即处理，若分包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自行处理，在承包人发现或收到其他单位举证并确认事实后，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处理，同时对分包人进行罚款，具体金额为其他单位处理污染处、损坏处的修补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成品若发生了污染或损坏，分包人应举证证明非自身原因所致，分包人无法举证的应无偿完成修复，未完成修复的承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处理，同时对分包人进行罚款，具体金额为其他单位处理污染处、损坏处的修补费。

8.8 分包人承诺积极配合承包人对施工末期收尾、修补等工作的安排，分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于48小时内赶赴施工现场，若分包人未到达现场及时开展相关工作，承包人有权自行组织代工，所造成的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8.9 分包方承诺现场所用的材质、规格尺寸、品牌、质量等均按照经承包人确认的样品标准执行，若出现“货不对板”导致的返工及修补由分包方承担，情节严重的，承包人有权

单方解除合同，另行发包，若另行发包的合同价高出本合同价，除高出本合同价的部分由分包人承担外，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其他所有费用和损失，且分包还应承担工期违约责任。

8.10 分包人承诺在施工电梯拆除后、永久电梯提前使用阶段按要求履行永久电梯保护措施，并按承包人要求分摊永久电梯看守管理人员人工费及正常维修费用。

九、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9.1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及其附件；
- (3) 招标过程的重要函件（如有）
- (4) 投标报价书（定标前对价格的最终确认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工程量计算规则
- (8)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其他合同附件；

(10)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9.2 上述文件规定相互矛盾时，以序号在前的文件为准；同一序列的文件相互矛盾时，以生效时间在后的为准。当双方对合同文件内容理解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应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分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应先以承包人方意见为准执行，事后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十、合同效力

10.1 本分包合同自双方加盖有效公司印章（公章或合同章）或经授权的电子签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且工程款支付完毕后自动失效。

10.2 本分包合同一式肆份，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中建三局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此页无正文。为《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项目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合同协议书》的签字盖章页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_____

邮 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沙河支行

帐 号： _____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33018969

邮 箱： liucanrong@deqinzs.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帐 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2.6 广州民营科技园核心区路网工程（一期）民科中路、民科东路等道路工程

CSCEC

中建

广州民营科技园核心区路网工程（一期）民科中路、民科东路等道路工程给水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HT331-分包-11		
合同类别	专业分包合同	签约日期	2025-11-07
甲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乙方充分了解及熟悉本合同所述工程内容及相关特点、背景的情况下，双方就广州民营科技园核心区路网工程（一期）民科中路、民科东路等道路项目给水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广州民营科技园核心区路网工程（一期）民科中路、民科东路等道路工程

1.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民营科技园核心区

1.3 结构类型：市政道路

1.4 道路长度：3.2 千米

1.5 安全创优目标：争创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及安全文明样板工地

1.6 安全管理目标：达到不发生工伤死亡，不发生工伤重伤，不发生火灾事故，不发生坍塌事故，不发生中毒事故的要求

1.7 分包工程所需资质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8 分包人资质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有效期：【2028/12/11】。乙方承接

本分包工程资质是否合规：合规 不合规

1.9 分包人的企业性质：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企业（以上企业性质由乙方根据（1）工信部官网：“中小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网址<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2）工信部微信小程序：“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两种渠道自测确定。）

1.10 分包人是否属于“专精特新”企业：是 否

1.11 是否中小型企业：是 否

第2条 分包工作内容及承包方式

2.1 工作内容

2.1.1 遵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工程规范、规程、有效工作指令完成本项目给水专业工程的相关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闸阀井、管道部分、开叉接驳等给水工程的深化设计、制作安装、成品保护、资料编制及整理、竣工清理、竣工验收，保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等工作。以上各项工程施工中

的机械、燃油、管理费、进退场费、前期管道摸排工作费用、各种手续费、利润（乙方承担开出工程发票所需的所有税金费用）、技术措施费、工程资料费、与场内各单位的施工协调配合工作、与政府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安全、文明施工费用、资金周转费用、各类风险金和其它能使本工程及时、顺利完成的全部费用；成品保护，竣工清理，竣工验收，保修及合同中约定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等为配合本工程实施完成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如过程中发现未按图施工的偷工减料，或因其他原因未完成的施工图纸部分内容，在结算时予以一并扣除）。

2.1.2 上述 2.1.1 条未列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该能知悉、预见并能完成的项目和工作内容，均视为在乙方承包及包干范围内应完成的工程项目与工作内容。

2.1.3 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乙方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划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 20% 作为补偿给其他承包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以上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补充）

2.2 承包方式

本工程实行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检测、包税费、包竣工验收等的承包方式施工。

第 3 条 合同工期

3.1 暂定开工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以甲方下发开工通知为准。

暂定完工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以甲方下发完工通知为准。

绝对工期：365 天

本合同规定的完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之日（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中高考、大型展会等因素）

3.2 控制节点工期如下（包含两部分，第一部分为二级节点、第二部分标准工期）：

3.2.1 第一部分

序号	节点名称	完成时间	备注
1	民汇一路完成	2025 年 12 月 30 日	
2	民汇二路完成	2025 年 7 月 30 日	
3	民汇四路完成	2025 年 01 月 30 日	
4	科泰四路完成	2026 年 04 月 30 日	
5	云明大道完成	2026 年 05 月 25 日	

（与公司审批的四级计划相符合的二级节点）

3.2.2 第二部分

① 满足甲方合同及总进度计划要求

第4条 合同造价

本工程暂定含税金额617.70万元，合同外签证、变更部分税率与本合同相同。
(暂定不含税金额566.69万元，增值税率9%，增值税额51.00万元)。合同外签证、变更部分税率与本合同相同，最终以双方确认的《结算确认函》为准。

第5条 质量目标

本工程的质量标准为：本工程应满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达到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甲方《中建八局华南公司实测实量检查实施细则》为依据。

第6条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6.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6.1.1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总经理或总经济师）签署的洽商、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以倒顺序时间解释）；

6.1.2 履约过程中乙方向甲方做出的各项承诺；

6.1.3 投标文件、投标时乙方向甲方做出的各项承诺、澄清文件、双方的议标记录；

6.1.4 本合同及相关附件（本合同各部分优先解释顺序：合同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6.1.5 中标通知书（如有）；

6.1.6 合同清单；

6.1.7 施工图纸及设计说明、设计变更资料；

6.1.8 本工程建设标准；

6.1.9 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技术文件；

6.1.10 甲方招标文件、招标合同条款。

6.2 需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鉴证或备案或报审的，鉴证或备案或报审的文本与本合同不一致时，双方的权利义务以本合同为准。

第7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7.1 甲方有权选择以物理印章+法人（或授权委托人）书面签名的方式签约，亦可在甲方认可的签约平台中以电子印章+法人（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方式签约，无论采用何种方式，双方均认可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在合同约定相关款项结清后自行失效。

7.2 工程交付建设单位且甲乙双方办清竣工结算后除保修条款外其它合同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亦自行失效。

第8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公章）：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署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同类业绩情况

3.1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姓名	廖琨	年龄	37岁				
工作年限	12年	学历	本科				
注册专业	7年	职称	中级工程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3年同类项目业绩（上限3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	其他
1	下涯镇下涯村综合市场	7662.36 m ²	729.24	2025年1月5日	项目经理	2024年6月27日至2025年1月5日	
2	粤海街道城管科2025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	/m ²	224.67	2026年2月28日	项目经理	2025年4月21日至2026年2月28日	
3							

证明材料：

(1) 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相关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竣工验收报告等。

(2) 业绩证明资料须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注：1、上述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封面、施工范围、项目总投资、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以及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

2、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

3.2 下涯镇下涯村综合市场

DQ 24-06-286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下涯镇下涯村综合市场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729.245200万元。

工 期：200个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标准。

项 目 负 责 人：廖琨。

中标内容范围：建设规模：新建下涯镇下涯村综合市场，地上建筑面积4638.32平方米。招标范围：招标文件、施工图及已确定的清单范围内所有工程。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建德市下涯镇之江路311号（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杭州建德众程置业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唐德宏（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唐进

联系电话：13968128841



2024年06月19日

DQ 24 - 06 - 286

下涯镇下涯村综合市场

合同文件

发包人（全称）：杭州建德众程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6 月 20 日

《杭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示范文本）》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建德众程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涯镇下涯村综合市场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下涯镇下涯村综合市场

2. 工程地点：下涯镇和美家园安置房（三期）西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302-330182-04-01-564589

4.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投资估算 2500 万元，工程概算 18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875.8179 万元，建设规模：新建下涯镇下涯村综合市场，地上建筑面积4638.32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编制范围及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6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1 月 0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验收规范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玖万贰仟肆佰伍拾贰元整（¥7292452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玖仟陆佰元（¥139600元）；（不含税）；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元（¥__/_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元（¥__/_元）；
-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元（¥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廖琨。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6月27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杭州市建德下涯镇下涯村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杭州建德众程置业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182MA7KJATF6T

地址：建德市下涯镇之江路311号

邮政编码：311606

委托代理人：唐进

电话：13968128841

传真：

电子信箱：564799525@qq.com

开户银行：浙江农商行下涯支行

账号：201000322504897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
豪威科技大厦7F-E

邮政编码：518000

委托代理人：刘灿荣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0755-330189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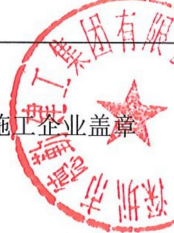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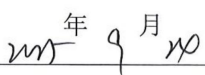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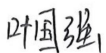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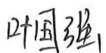
电子信箱：dechin@deqinzs.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DQ-2406-286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	下涯镇下涯村综合市场				
建设面积	7662.36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二层地上 四层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3楼				
施工单位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18664351290		
电子邮箱	Dechin@deqinzs.com				
<p>质量验收意见：</p> <p>1、施工单位依法承揽工程、分包工程签订合同与资质相符；建立了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并建立各级质量责任制及质量控制程序。</p> <p>2、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p> <p>3、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p> <p>4、施工过程中对监理和监督机构提出的要求整改的质量问题已改正，并得到监理单位认可。</p> <p>5、工程完工后，经企业自查，确认工程达到竣工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要求。</p> <p>6、建筑物沉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p>7、工程质量保证资料齐全。</p> <p>8、工程质量自评：合格。</p>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2021年9月24日 施工企业盖章	
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 (施工企业主管质量负责人)				2021年9月10日 施工企业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9月24日 监理单位盖章	

3.3 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5031200101Y001

标段名称： 粤海街道城管科2025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24.670583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为224.67053万元，该价格仅作为合同暂定的签约价，不作为支付依据和结算依据。中标单位下浮率为10%。

中标工期（天）： 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廖琨

本工程于 2025-03-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4-03

查验码： JY2025032884485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DQ 56 - 2025 - 0029

施工作业合同



工程名称：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辖区

甲 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乙 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作业合同

甲 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61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5007541774Q
法定代表人：曹环
联系电话：0755-26404498

乙 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联系电话：0755-33018969

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2 号豪威科技大厦 30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订立以下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辖区
3. 工程概况：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队城管科所管辖区域的日常修补、绿化提升及部分小型工程用工等相关服务，以及根据工作开展需要综合行政执法队安排的其他工作事宜。

二、施工作业内容

施工作业内容：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的日常修补、绿化提升及部分小型工程的整治等，以及根据工作开展需要综合行政执法队安排的其他工作事宜。具体内容以甲方认可的工程量清单以及合同条款所含全部内容为准，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施工作业内容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含税）：2246705.83元，（大写：贰佰贰拾肆万陆仟柒佰零伍圆捌角叁分）。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以审定标底预算中项目单价下浮10%后作为本项目合同单价。

本项目计价首先执行已审定的标底预算中的单价，若无相应项目的，可以按市场实际情况双方协商计算。单个项目价格乘以中标折扣率（中标折扣率为10%）即为该项目的结算价，实际产生的工程量由监理单位现场审核并予以签字确认。甲方最终支付乙方工程结算总价款不超过2246705.83元，即如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工程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提交的工程价款结算单在2246705.83元以内的据实结算，如乙方提交的工程价款结算单在2246705.83元以上的则按 2246705.83元结算。

2. 支付方式

（1）乙方工程队入场后支付预付款，本工程的工程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暂定总价的30%；服务期满6个月后，如工程量达到50%及以上，由乙方提供经监理方签字确认后的工程量结算清单，甲方审核通过后，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50%；服务期满或乙方工程量已累计达到中标价，由乙方提供经监理方签字确认后的工程量结算清单，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80%；按规定完成工程结算送审后，经甲方确认，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至工程结算价的97%。

（2）本工程保留工程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合同期满一年后甲方无息支付给乙方。如乙方存在相应违约行为需要承担违约金的，甲方有权在支付工程款中相应扣除。

（3）如乙方未能及时处理工程质量事故，或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不符合要求，或不能按时保质完成工程保修，甲方有权自行委托他人处理，发生的一切费用可从未付工程款及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当给予赔偿。

（4）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含税发票，乙方迟延提供发票，甲方付款时间相应顺延。由于政府财政审核、支付时间较长，乙方应充分考虑此项风险并不得因此停工，甲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财政审核、财政付款迟延的，甲方向乙方的付款义务相应顺延，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由于非甲方的原因导致上述款项支付延误，甲方不构成违约。

（5）甲方对本合同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等任何费用的审批不代表乙方实际应收取的金额，最终结算价以上级审核部门或建设单位指定的结决算审核单位复核为准（若本项目列入审计核查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审计部门核查结果为准），且不超过合同暂定总价。

3. 乙方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 或乙方工程量累计达到中标价后合同终止。

五、甲方权利义务

5.1、甲方配合供应商的零星修缮工作, 向乙方提供其原始的相关资料。

5.2、甲方应把修缮项目情况及时通知乙方, 以便乙方修缮服务人员及有关项目视察及开展修缮工作, 允许乙方修缮服务人员在工作场所使用必要的机械、电力、通讯等设施设备。

六、乙方权利义务

6.1、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项目合同的要求完成修缮服务工作。

6.2、乙方应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如乙方在合同期内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 由乙方进行赔偿。

6.3、乙方应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技能, 应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件; 并做到持证上岗。

6.4、乙方需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安全文明施工必须满足国家、地区、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6.5、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 设立专门维护修缮部门, 在南山区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配备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2 人、项目负责人 1 名负责相关事项的联络及项目管理及跟进工作; 如乙方项目负责人需变更, 应提前三日书面向甲方报备并取得甲方同意, 否则,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6.6、维修量无论大小、难易, 只要甲方安排,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维修任务后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如遇紧急情况,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0.5 小时内到达现场、且在 1 天内报出书面维修方案和费用清单, 方案获得甲方批准后乙方应立即开始实施, 并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维修和验收。

6.7、维修施工前，乙方应提供工程量清单和初步预算报备，施工过程中，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量报甲方代表和监理单位验收。施工完成后每月统计一次工程量，由监理单位审核，不得虚报工程量，否则要求清退，并报甲方处理。

6.8、工程保修要求：保修期1年，防水部分保修期为五年。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6.9、乙方应做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七、通知及送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首部所载的地址、联系人、电话号码等为接收对方及法院通知的地址和渠道。因合同首部载明的地址、联系信息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联系信息，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仲裁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违约责任

8.1、因甲方过错未指明施工作业具体范围和区域，致使乙方错误施工作业造成公私财产损失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履行完毕后，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上述任一条款，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应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暂定总价30%的违约金；如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乙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甲方可向乙方追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损失，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财产保全保险费等）。

8.2、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出现以下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价款，且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暂定总价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 弄虚作假、隐瞒真实情况骗取中标资格的；
- (2) 发生转包、擅自分包或挂靠其他服务供应商的；
- (3) 擅自变更或者中止合同；
- (4) 拖欠人员工资，经劳动或其他政府部门催告或者通报仍不清偿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检查或者不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材料的；
- (6) 不按合同要求全面真实履约，履约情况评价不合格的；

(7) 因其资质降低达不到合同要求的资质条件的，或者被行业主管部门取消资质或者责令停业的；

(8) 在服务活动中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的；

(9) 因工作失误被媒体报道，造成严重后果或者恶劣影响，经查证属实的；

(10) 在服务中存在不当行为被区级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的；

(11) 提供服务期间，乙方如有其他违法行为被有关机关进行查处的；

(12) 人员收受或索取保护费，充当保护伞；

(13) 人员出现违法犯罪行为的，移送公安及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14) 派出人员人数少于约定人数的三分之二，经两次警告，拒不整改的；

(15) 经 2 次以上（含 2 次）的有效投诉处理仍不纠正的（有效投诉指的是乙方被投诉内容经查实确定为违反服务合同、四方的规章制度有关规定的事实）；

(16) 有商业贿赂行为的；

(17) 不能完成指定的服务管理任务，在甲方两次提出书面意见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

(18)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本项目负责人的；

(19) 其他违反合同约定导致甲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九、争议解决方式

1.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策变化、政府改革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履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终止本合同且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2. 未经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均有权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1. 工程招投标文件均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2.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2015年4月9日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施工作业合同



工程名称：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辖区

甲 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乙 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作业合同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61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5007541774Q
法定代表人：曹环
联系电话：0755-26404498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联系电话：0755-33018969
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2 号豪威科技大厦 30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订立以下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辖区
3. 工程概况：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队城管科所管辖区域的日常修补、绿化提升及部分小型工程用工等相关服务，以及根据工作开展需要综合行政执法队安排的其他工作事宜。

二、施工作业内容

施工作业内容：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粤海街道城管科 2025 年日常用工整治服务的日常修补、绿化提升及部分小型工程的整治等，以及根据工作开展需要综合行政执法队安排的其他工作事宜。具体内容以甲方认可的工程量清单以及合同条款所含全部内容为准，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施工作业内容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含税）：2246705.83元，（大写：贰佰贰拾肆万陆仟柒佰零伍圆捌角叁分）。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以审定标底预算中项目单价下浮10%后作为本项目合同单价。

本项目计价首先执行已审定的标底预算中的单价，若无相应项目的，可以按市场实际情况双方协商计算。单个项目价格乘以中标折扣率（中标折扣率为10%）即为该项目的结算价，实际产生的工程量由监理单位现场审核并予以签字确认。甲方最终支付乙方工程结算总价款不超过2246705.83元，即如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工程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提交的工程价款结算单在2246705.83元以内的据实结算，如乙方提交的工程价款结算单在2246705.83元以上的则按2246705.83元结算。

2. 支付方式

(1) 乙方工程队入场后支付预付款，本工程的工程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暂定总价的30%；服务期满6个月后，如工程量达到50%及以上，由乙方提供经监理方签字确认后的工程量结算清单，甲方审核通过后，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50%；服务期满或乙方工程量已累计达到中标价，由乙方提供经监理方签字确认后的工程量结算清单，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80%；按规定完成工程结算送审后，经甲方确认，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至工程结算价的97%。

(2) 本工程保留工程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合同期满一年后甲方无息支付给乙方。如乙方存在相应违约行为需要承担违约金的，甲方有权在支付工程款中相应扣除。

(3) 如乙方未能及时处理工程质量事故，或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不符合要求，或不能按时保质完成工程保修，甲方有权自行委托他人处理，发生的一切费用可从未付工程款及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当给予赔偿。

(4)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含税发票，乙方迟延提供发票，甲方付款时间相应顺延。由于政府财政审核、支付时间较长，乙方应充分考虑此项风险并不得因此停工，甲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财政审核、财政付款迟延的，甲方向乙方的付款义务相应顺延，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由于非甲方的原因导致上述款项支付延误，甲方不构成违约。

(5) 甲方对本合同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等任何费用的审批不代表乙方实际应收取的金额，最终结算价以上级审核部门或建设单位指定的结决算审核单位复核为准（若本项目列入审计核查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审计部门核查结果为准），且不超过合同暂定总价。

3. 乙方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 或乙方工程量累计达到中标价后合同终止。

五、甲方权利义务

5.1、甲方配合供应商的零星修缮工作, 向乙方提供其原始的相关资料。

5.2、甲方应把修缮项目情况及时通知乙方, 以便乙方修缮服务人员及有关项目视察及开展修缮工作, 允许乙方修缮服务人员在工作场所使用必要的机械、电力、通讯等设施设备。

六、乙方权利义务

6.1、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项目合同的要求完成修缮服务工作。

6.2、乙方应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如乙方在合同期内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 由乙方进行赔偿。

6.3、乙方应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技能, 应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件; 并做到持证上岗。

6.4、乙方需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安全文明施工必须满足国家、地区、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6.5、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 设立专门维护修缮部门, 在南山区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配备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2 人、项目负责人 1 名负责相关事项的联络及项目管理及跟进工作; 如乙方项目负责人需变更, 应提前三日书面向甲方报备并取得甲方同意, 否则,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6.6、维修量无论大小、难易, 只要甲方安排,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维修任务后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如遇紧急情况,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0.5 小时内到达现场、且在 1 天内报出书面维修方案和费用清单, 方案获得甲方批准后乙方应立即开始实施, 并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维修和验收。

6.7、维修施工前，乙方应提供工程量清单和初步预算报备，施工过程中，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量报甲方代表和监理单位验收。施工完成后每月统计一次工程量，由监理单位审核，不得虚报工程量，否则要求清退，并报甲方处理。

6.8、工程保修要求：保修期1年，防水部分保修期为五年。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6.9、乙方应做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七、通知及送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首部所载的地址、联系人、电话号码等为接收对方及法院通知的地址和渠道。因合同首部载明的地址、联系信息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联系信息，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仲裁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违约责任

8.1、因甲方过错未指明施工作业具体范围和区域，致使乙方错误施工作业造成公私财产损失，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履行完毕后，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上述任一条款，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应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暂定总价30%的违约金；如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乙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甲方可向乙方追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损失，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财产保全保险费等）。

8.2、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出现以下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价款，且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暂定总价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 弄虚作假、隐瞒真实情况骗取中标资格的；
- (2) 发生转包、擅自分包或挂靠其他服务供应商的；
- (3) 擅自变更或者中止合同；
- (4) 拖欠人员工资，经劳动或其他政府部门催告或者通报仍不清偿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检查或者不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材料的；
- (6) 不按合同要求全面真实履约，履约情况评价不合格的；

(7) 因其资质降低达不到合同要求的资质条件的，或者被行业主管部门取消资质或者责令停业的；

(8) 在服务活动中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的；

(9) 因工作失误被媒体报道，造成严重后果或者恶劣影响，经查证属实的；

(10) 在服务中存在不当行为被区级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的；

(11) 提供服务期间，乙方如有其他违法行为被有关机关进行查处的；

(12) 人员收受或索取保护费，充当保护伞；

(13) 人员出现违法犯罪行为的，移送公安及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14) 派出人员人数少于约定人数的三分之二，经两次警告，拒不整改的；

(15) 经 2 次以上（含 2 次）的有效投诉处理仍不纠正的（有效投诉指的是乙方被投诉内容经查实确定为违反服务合同、四方的规章制度有关规定的事实）；

(16) 有商业贿赂行为的；

(17) 不能完成指定的服务管理任务，在甲方两次提出书面意见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

(18)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本项目负责人的；

(19) 其他违反合同约定导致甲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九、争议解决方式

1.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策变化、政府改革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履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终止本合同且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2. 未经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均有权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1. 工程招投标文件均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2.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2015年4月9日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4.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4.1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学历	其他
1	项目经理	廖琨	中级	二级建造师	本科	
2	技术负责人	刘玲玲	高级	一级建造师	本科	
3	质量负责人	胡勇军	高级	一级建造师	本科	
4	安全负责人	王军涛	高级	一级建造师	本科	
5	安全员	陈丹妮	助理级	无	本科	
6	质量员	叶汉林	助理级	无	专科	
7	施工员	陈经文	中级	无	专科	
8	材料员	杨瑜	无	无	专科	
9	资料员	陈雪梅	助理级	无	本科	
10	造价工程师	张明哲	无	一级造价师	硕士	
11	劳资专管员	叶海港	助理级	无	本科	

证明材料：

- (1)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 6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

4.2 项目经理廖琨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
02日-2026年08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廖琨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9-11-05

注册编号：粤2442019202006278

聘用企业：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16至2027-12-16）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11-24至2026-11-24）



廖琨

个人签名：廖琨

签名日期：2026.2.2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9月20日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 廖琨
证件号码: 420625198911052579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11月
专 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05月26日
管 理 号: 2019050440500000050154459451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广东省二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 名: 廖琨
证件号码: 420625198911052579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11月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 2021年05月23日
管 理 号: 2021050440502021440292026260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10068

姓 名: 廖琨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11月0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2月02日

有效 期: 2023年10月11日 至 2026年12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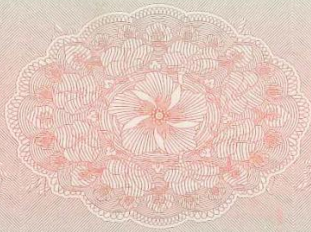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江西省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018228489**
No.:



姓名: **廖琨**

Full Name

身份证号: **420625198911052579**

ID Number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

批准日期: **2018年11月06日**

Approval Date

批复文件: **宜职称办[2018]149号**

Approval Document

工作单位: **江西洪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Work Unit

管理号: **3600918301825**

File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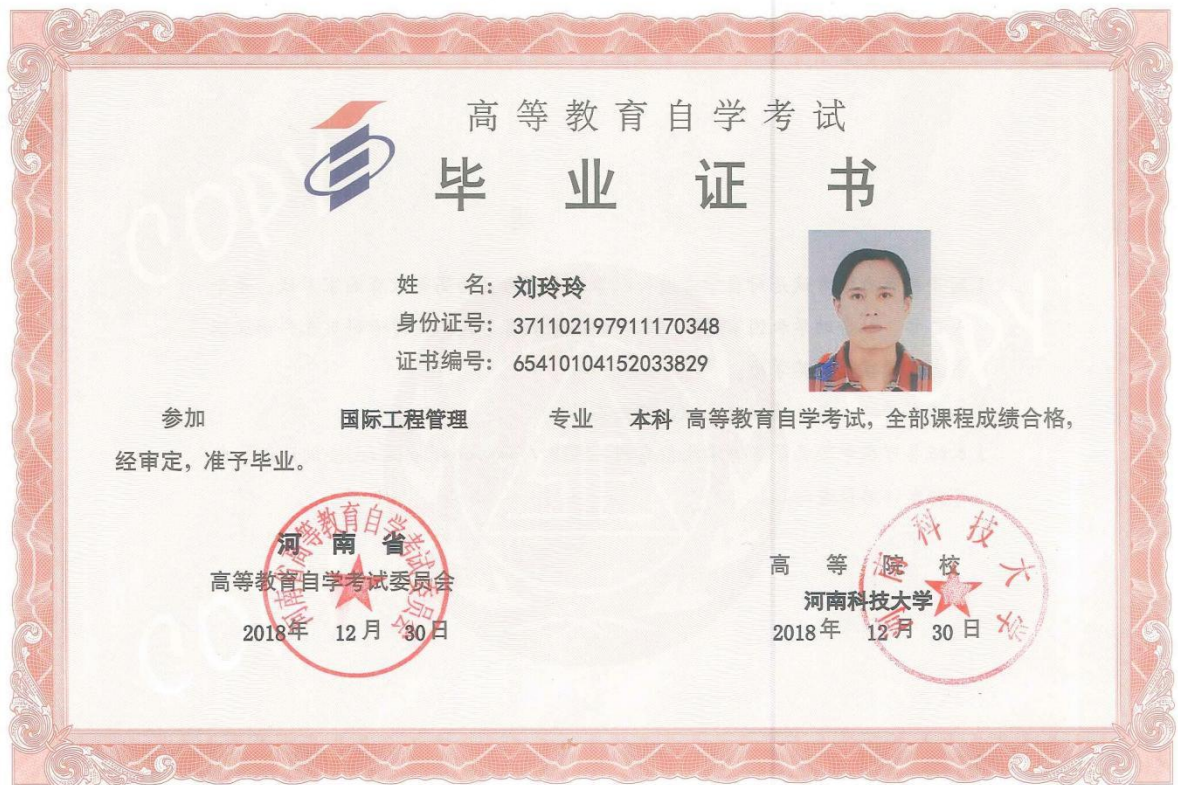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8年12月03日**

Issued on

4.3 技术负责人刘玲玲证明材料



No.01- 1806368638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刘玲玲

性别：女

从事专业：市政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3年10月21日

评审委员会：青岛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1102197911170348

证书编号：鲁230200033206063

公布文号：青人社字〔2023〕10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KVT435Q3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3年11月0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玲玲

社保电脑号：809424270

身份证号码：3711021979111703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8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c1e8e4f0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8812
 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4日

4.4 质量负责人胡勇军证明材料





照
片



胡勇军 于 二〇一八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1803001012660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证书编码：04416107944160028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胡勇军

身份证号：431123197707120018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7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勇军

社保电脑号：613079177

身份证号码：431123197707120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2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3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4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5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6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5465.75	7278.0			5630.76	2171.58			542.94		378.8	637.6		159.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lea4d70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2881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5 安全负责人王军涛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08723

姓名:王军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05月1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27日至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27日



190-0397



王军涛 410327197305181012

姓名 王军涛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10327197305181012

级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10207408

发证日期 2021年05月28日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01104644000001065



注册记录

B0056 王军涛 410327197305181012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3年9月15日至2026年5月28日



注册记录



照
片



粤高证字第 1803001014569号



王军涛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军涛

社保电脑号：2975013

身份证号码：410327197305181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11.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1e8d910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2881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4日

4.6 安全员陈丹妮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22247

姓 名:陈丹妮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4年09月06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7月13日

有效 期:2023年07月13日 至 2026年07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丹妮

身份证号：44522219940906442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10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丹妮

社保电脑号：639809821

身份证号码：4452221994090644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1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1ebfc18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8812
 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7 质量员叶汉林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221070000700003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汉林

身份证号：44152319970518703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汉林

身份证号：44152319970518703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898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汉林

社保电脑号：648078887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705187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188.32	5594.16			2422.86	807.66			504.96		186.0	372.0		93.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leadc98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8812
 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4日

4.8 施工员陈经文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231040000700004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经文

身份证号：440883198807282217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3年 06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经文

身份证号：4408831988072822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6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经文

社保电脑号：635120496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8072822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188.32	5594.16			2422.86	807.66			504.96		252.1	504.8		126.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lea17d2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2881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9 材料员杨瑜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 044251110002100000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杨瑜

身份证号: 445222199508290069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5年05月3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4.10 资料员陈雪梅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221140000700013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雪梅

身份证号：441421199011092244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雪梅

身份证号：44142119901109224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93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4.11 造价工程师张明哲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6日
- 2026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张明哲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2年02月2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30532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09日-2028年05月0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张明哲

签名日期:

2026.2.26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张明哲
证件号码:	440823198202284352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02月
专业:	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	2023年10月29日
管理号:	2023100454400000240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明哲

社保电脑号：604489637

身份证号码：4408231982022843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98.8	397.6		99.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lealb24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12 劳资专管员叶海港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22113000070000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海港

身份证号：441523199510187019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5月 2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海港

身份证号：4415231995101870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1903036000578

发证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海港

社保电脑号：649905594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510187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9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cleae09f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8812
 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 投标人获奖情况

5.1 获奖一览表（上限 5 项）

序号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其他
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2022-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http://www.cbda.cn/html/tzgg/20221226/137066.html
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2024-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http://www.cbda.cn/html/tzgg/20231218/139228.html
3	深圳市金鹏奖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2024-0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http://www.szbda.cn/announcement/580.html
4	深圳市金鹏奖	智美 ParkA1、A2、A3 栋室内装修施工总承包智美 ParkA1、A2、A3	2023-0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http://www.szbda.cn/announcement/510.html
5	深圳市金鹏奖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2022-0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http://www.szbda.cn/announcement/450.html

注：1、已获奖项证明资料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其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

5.2 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查询截图

中装新网
www.cbda.cn

关于 2021-2022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二批入选工程的通知

附件: 2021-2022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二批入选工程名单(二)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年12月26日

文件查询

会员档案查询

协会动态

43. 工程名称: 宝安智慧科技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11 标段
承建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宝安智慧科技园 1#和 4#楼室内装修及改造

44. 工程名称: 广州酒家体育东店装饰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市中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112 号百福广场 3 楼

45. 工程名称: 深圳东进中医院一、二层装饰改造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新科特装饰工程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深圳东进中医院一、二层装饰改造工程

46. 工程名称: 深圳铁深商务酒店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1-4 楼

47. 工程名称: 福田区街道办事处大楼及附属楼安全隐患改造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A 栋一层办事大厅, 二层会议空间, 三至十层办公空间; B 栋办公区

48. 工程名称: 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1-6 层室内装饰、给排水、电气安装

49. 工程名称: 2021 年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承建单位: 深圳市华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项目主要拆除原有地面、墙面、天花工程、新建地面、墙面、天花、安装工程。

50. 工程名称: 粤丰希尔顿逸林公寓(9-12)客房层装修工程

5.3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查询截图

中装新网 www.cbda.cn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文件

中装协〔2023〕106号

关于2023-2024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一批入选工程的公告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筑装饰协会(分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业协会,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清理规范评比达标表彰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评比达标表彰保留项目的通知》要求,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每两年评比表彰一次。为避免评选表彰年度申报复查工程过于集中, 复查评选时间紧迫而影响工作质量, 决定分年度组织实施, 两年一并表彰。经专家评审会审定,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核准, 现将2023-2024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一批入选工程名单(见附件)予以公告。

附件: 2023-2024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一批入选工程名单

协会动态 | Association

- 关于举办第十一届“中装杯”全国
- 关于举办第二届建筑装饰工程竣工
- 关于召开首届全国装饰可持续发展
- 关于召开“绿色管理建设中国行—
- 2025第十一届“中装杯”全国大赛
- 关于发布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标准《
- 关于开展“2023-2024”年度第

工程名称: 图书馆、大数据与互联网学院、体育馆
99. 工程名称: 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承建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一栋高十五层(地面十三层、地下二层)外科综合楼及附属裙楼、净化区域工程(包含ICU、手术室、液体配置和消毒供应中心)装饰工程
10. 工程名称: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新办公室项目
承建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前厅区、接待区、休息办公区、不固定开放办公区、茶水间、大会议室、固定开放办公区及公共区域等。
91. 工程名称: 华润笋岗中心项目商业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承建单位: 深圳东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华润笋岗中心项目商业 01 地块塔二 L1-L5 层公共走廊, 电梯厅, 卫生间, 扶梯装饰, 二层中庭水景。
92. 工程名称: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办公楼室内装饰装修项目
承建单位: 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A 座第[4]层[01-13]单元、第[5]层[01-14]单元、第[6]层[01-12]单元的装饰装修。
93.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柏体宜装饰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装饰装修、室内给排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空调、智能建筑工程施工。
94. 工程名称: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酒店 5 层、10 层、17-19 层室内装修
95. 工程名称: 陆丰市希尔顿惠庭酒店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承建单位: 深圳金鹏佳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11-16 层设计范围内所有客房及公共区装修工程及水电安装工程
96.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十三高级中学主体工程(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1 栋教学楼、2 栋多功能厅、2 栋 STEAM 中心、4 栋图书馆室内精装修
97. 工程名称: 陆丰市希尔顿惠庭酒店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承建单位: 深圳市中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查询截图

http://www.szbda.cn/announceme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文件

深装协字 [2024] 14号

关于2023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结果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市建筑装饰工程质量及管理水平的提高,展现深圳装饰企业的风采及工程质量水平,鼓励先进,推广优秀项目好的管理程序、施工办法,根据《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办法》,我会开展了2023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工作,经专家评审,共有216个项目通过“2023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审,现予以公告。

希望获奖单位不断总结创优评选经验,继续发挥优秀装饰工程示范作用,积极推广先进施工管理,建设更多优质装饰精品工程,为深圳装饰增添风采。特此公告。

附件一: 2023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公装类工程获奖名单.doc
附件二: 2023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家装类工程获奖名单.doc
附件三: 2023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家装类工程获奖名单.doc
附件四: 2023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设计类工程获奖名单.doc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024年4月15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内容
78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华为支行营业部和本部及财富管理中心新址装修工程	1层支行营业部及10层支行总部及财富管理中心的墙面、天花的室内装饰装修、电气、给排水工程等。
79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有限公司	安居空港花园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1栋、2栋、3栋、8栋、9栋、10栋精装修
80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原光明农场职工二期发展用地TPY23地块智选酒店精装修工程	该项目主要施工范围为5-16层室内装修及机电安装,主要包括有公区、客房区及后勤区。
81	深圳市瑞兆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观澜项目二期01地块公署批量精装修工程	本项目01地块公署精装修工程,由一栋30层高层建筑,定包含首层的大堂,标准层公区、户内、地下室电梯厅、电梯轿厢等位置。主要包括吊顶工程、饰面板(砖)安装工程、饰面板(铝板)、安装工程水性涂料涂饰面、地面砖面层、卫生间防水、灯具安装、开关插座安装、卫生洁具安装。
8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1层、8层室内装饰装修	1层、8层室内装饰装修
83	深圳市宏源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宏发天汇城二期商业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地下室3层设备层和地上1层至4层商业公共区域的装饰工程、电气工程及给排水工程。
84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玺云幼儿园改造工程	玺云幼儿园1-3层室内装饰工程、室外园建及配套工程、安装工程等

5.5 智美 ParkA1、A2、A3 栋室内装修施工总承包智美 ParkA1、A2、A3



查询截图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文件

深装协字〔2023〕20号

关于2022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结果的公告

关于2022年度深圳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结果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市建筑装饰工程质量及管理水平的提高，展现深圳装饰企业的风采及工程质量水平，鼓励先进，推广优秀自有的管理程序、施工办法，根据《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办法》，我会开展了2022年度深圳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工作，经专家评审，共有246个项目通过“2022年度深圳装饰工程金鹏奖”评审，现予以公告。
希望各获奖单位不断总结创优经验，继续发挥优秀装饰工程示范作用，积极推广先进施工管理，建设更多优质装饰精品工程，为深圳装饰增光添彩。
特此公告。
附注：关于2022年度深圳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结果的公告
附件一：2022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公装类工程获奖名单
附件二：2022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幕墙类工程获奖名单
附件三：2022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设计类工程获奖名单
附件四：2022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家装类工程获奖名单

132	深圳东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北站洲际智选假日酒店装饰工程	包括装饰部分（1-12层）
133	深圳东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顺德大良智选假日酒店客房及公区装饰工程	装饰部分
3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智美 ParkA1、A2、A3 栋室内装修施工总承包	智美 ParkA1、A2、A3 栋
135	深圳市大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境界家园二期精装修工程第二标段（C座湾厦中心办公区域）	办公区域批量装修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水工程、消防电气工程
136	深圳市昌龙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比亚迪坪山一期工业园研发楼（2）C区展厅装修工程	改造室内装饰改造工程
137	深圳市昌龙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坪山工业园 20#厂房改造及装饰工程	内、外墙改造室内装饰改造工程
13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	酒店 8 层至 28 层客房局部装修工程
139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
140	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正峰 C1、C3 厂房及宿舍 1 装修工程	5 层厂房主体及周边关联区域（绿化带、道路）装修工程的施工图深化及施工，包含吊顶、墙面、地坪、甲供设备材料安装等工程
141	深圳市奥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滨海廊桥工程装饰工程标段 1（B 地块-B 地块）	滨海廊桥工程装饰工程标段 1（B 地块-B 地块） 室内天花、地面、墙面装饰；强、弱

5.6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查询截图

http://www.szbdca.com/announcement

首页 >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

深装协字【2022】16号

关于2021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结果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市建筑装饰工程质量及管理水平的提高,展现深圳装饰企业的风采及工程质量水平,鼓励先进,推广优秀项目好的管理程序、施工办法,根据《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办法》,我会开展了2021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工作,经专家评审,共有219个项目通过“2021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审,现予以公告。

希望各获奖单位不断总结创优评选经验,继续发挥优秀装饰工程示范作用,积极推广先进施工管理,建设更多优质装饰精品工程,为深圳装饰增添风采。

特此公告。

附件:关于2021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结果的公告

附件一:2021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公装类工程获奖名单

附件二:2021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幕墙类工程获奖名单

附件三:2021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家装类工程获奖名单

附件四:2021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设计类工程获奖名单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24	深圳市坐标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龙华支公司项目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龙华支公司 4-6 楼整层及 44 楼整层
25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卓越金融中心 T1 号楼 401
26	深圳市宏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汇时代花园社区健康服务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天汇时代花园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室内装饰工程、安装工程
27	深圳市宏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先进院脑所实验室装修工程	行为学实验室、慢行植入式行为调控实验以及长期电生理实验室等相关科研需求的建设工作
28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弘毅专家公寓项目装修工程	1-15 层、17-29 层装修工程
29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金融大厦办公区装修工程 I 标段	31-39、41-43 层装饰工程
30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金融大厦办公区装修工程 III 标段	负 1 层办公区、裙楼 3 层局部（培训室、医务室）、塔楼 4-6 层、14 层、44-46 层装修工程
31	深圳誉天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太平洋影城（深圳皇航城店）装饰工程	影城室内装饰装修、水、电、设备安装等工程及施工承包管理

6. 信用情况

信用中国

creditchina.gov.cn / 信用信息详情-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公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饶建平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10-15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行政管理 35 诚实守信 5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15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shiming.gsxt.gov.cn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268...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浏览器地址: jzsc.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四库一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诚信数据

筛选 收起筛选

征信对象: **全部** 工程建设企业 从业人员 行为性质: **全部** 良好行为 **不良行为**

诚信记录主体: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施部门名称: 请输入内容 查询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8 5 1 9 6 8 5 2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浏览器地址: zjj.sz.gov.cn / 红色警示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今天是2026年3月12日, 星期四,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7. 其他

7.1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为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的规定，安排本工程的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

2、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未存在项目负责人更换后，6个月内不能参与深圳市其他项目投标的情形。

3、我司承诺：拟派项目经理任职符合《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规定，满足本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条件。

4、我司承诺：本项目中标后，项目经理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若确需更换，按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投标人（单位公章）：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2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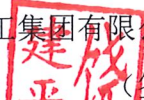
致：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我方参加罗湖区东晓街道草埔东社区一期整治提升类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饶建平	出资比（81）%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比（15）%
	童晶晶	出资比（2）%
	庞炜	出资比（2）%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常德分公司 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青白江分公司 3.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5.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6.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7.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8.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03月3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查询

shiming.gsxt.gov.cn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268...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注册号: 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 108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8月21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家威科技大厦306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 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 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 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 产品设计; 展览展示策划; 土石方工程施工、消防器材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软件开发; 工程管理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消防技术服务;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 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特种设备设计;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fdzdgnk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shiming.gsxt.gov.cn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3年10月15日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庞伟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饶建平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3	童晶晶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4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内资合伙企业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4 条记录 共 1 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undefined 条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共计 8 条信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EK7CUP7M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TW6E55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青白江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3MAE14GT54D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24MAEMRU0W38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ELDHGU6A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MAEC3CIU9F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SHRQWY1C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RLJY53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注册号:	44030110811962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10-1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8-14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常德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青白江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饶建平	8748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童晶晶	21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庞炜	21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0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7.3 承诺函

致：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罗湖区东晓街道草埔东社区一期整治提升类城中村改造项目（项目名称）（工程编号：2504-440303-04-01-761797001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
- （2）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
-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
-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
-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
- （6）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 （7）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
- （9）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
- （10）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1）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 （12）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陈建平（签字）

日期：2026年03月31日

